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人道基金 2025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  
审计报告

大华核字【2026】001100260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CertifiedPublicAccountants (SpecialGeneralPartnership)



## 审计报告

大华核字【2026】0011002603号

###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我们接受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以下简称总会）的委托，对中国红十字会人道基金（以下简称人道基金）2025年度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总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会计资料及内部管理资料，我们的责任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法规文件的要求，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查阅有关资料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现将有关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中国红十字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一的红十字组织，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是国际红十字运动的成员。中国红十字会以发扬人道、博爱、奉献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为宗旨。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具有社会团体法人资格，对外代表中国红十字会，对内指导全国红十字会工作，总会设在北京。

人道基金是总会为依法履行国内国际人道救援救助等职责而设立的红十字事业发展专项基金，按照《中国红十字会人道基金管理办法》（该办法2018年制定并发布，2023年1月修订）管理，在总会一级项目“专项基金”下单独进行会计核算，主要安排重大、紧急等支出。

#### 二、审计目的

对人道基金2025年度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对其在遵守国家有关捐赠法规、内部管理办法以及会计基础规范等方面发表审计意见。

#### 三、审计范围

人道基金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的收入和支出情况。

#### 四、审计期间的财务收支情况



(一) 上年结余情况

2024 年末人道基金结余资金 340,527,518.81 元。

(二) 本年收入情况

2025 年收入 16,927,874.03 元，其中捐赠收入 21,518.00 元，利息收入 16,906,356.03 元。

(三) 本年支出情况

2025 年支出 2,000,000.00 元，全部为国内救助项目支出，主要用于香港大埔宏福苑火灾紧急援助支出。

(四) 本年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道基金结余资金合计 355,455,392.84 元。

五、审计意见

经审计，我们认为上述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总会中国红十字会人道基金 2025 年度收入和支出情况，没有发现存在违反国家相关法规、财经纪律以及《中国红十字会捐赠工作管理办法》《中国红十字会人道基金管理办法》的事项。

附：2025 年度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人道基金财务收支情况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岩峰



许岩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军



郑军

二〇二六年五月八日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人道基金财务收支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2025 年度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	期初结余	1	340,527,518.81
二	本期收入	2	16,927,874.03
(一)	捐赠和利息收入	3	16,927,874.03
(二)	结余收回	4	
三	本期支出	5	2,000,000.00
(一)	国内救助项目	6	2,000,000.00
(二)	国际援助项目	7	
(三)	事业发展项目	8	
四	期末结余	9	355,455,392.84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营业执照

(副本)(7-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晨晖

出资额 136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清算企业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股权转让、收购、破产清算等事宜；代理记账；税务咨询、税务筹划、涉税鉴证；接受委托办理其他会计、税务事宜；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08日









姓名: 郑军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8-09-1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通辽求实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5230178091610111716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110003090002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内蒙古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Approv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年 五月 二十七  
 Date of Issuance: \_\_\_\_\_



姓名: 郑军  
 证书编号: 11000309000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声明  
 Agree to mak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意事项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应当按照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变更登记，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当及时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2.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3.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